

山东嘉澳塑胶有限公司年产 500 吨塑料制品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验收工作组验收意见

2022 年 5 月 15 日，山东嘉澳塑胶有限公司召开了山东嘉澳塑胶有限公司年产 500 吨塑料制品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验收工作组由工程建设单位（山东嘉澳塑胶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山东省科霖检测有限公司）并特邀 2 名技术专家（名单附后）组成。

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建设运营期环保工作落实情况，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环保验收意见，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山东嘉澳塑胶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5 月，注册地位于山东省聊城市冠县定远寨镇黄寨子村北(腾达面粉厂东邻)，经营范围包括塑胶制品生产、销售（不含化工产品）；垃圾桶、托盘、家居配件、汽车配件、文具、玩具购销。应市场需求，公司拟山东嘉澳塑胶有限公司年产 500 吨塑料制品项目，该项目占地面积 3888m²，建筑面积为 3888m²，项目总投资 5500 万元，项目以 ABS 树脂、聚丙烯、聚酰胺、聚乙烯等为主要原辅材料，经投料--加热熔融--注塑成型--冷却--修边整洁--包装成品等工序，生产空调外壳、塑料椅、儿童椅底座、工具箱包、儿童秋千等塑料制品。项目建成后可达到年产 500 吨塑料制品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办理了环评手续，于 2020 年 8 月 12 日取得了冠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批复（冠行审环评表〔2020〕75 号）。项目一期于 2020 年 12 月完成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目前正常运行。

为了满足市场需求，项目进行二期验收工作。山东嘉澳塑胶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购置了项目一期未完成验收的所有剩余设备，并收集了与项目有关的资料，在和技术人员进行反复现场交流的基础上进行了初步工程分析，制定了监测方案，委托山东省科霖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2.05.09—2022.05.10 进行了现场监测。考虑到项目二期建成后，全厂共用一套环保设备，本次对全厂污染物进行综合检测，山东嘉澳塑胶有限公司对监测数据进行分析

论证，在此基础上完成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的编制。

（三）投资情况

项目二期实际总投资 1500 万元，项目一期、二期总投资 55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14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山东嘉澳塑胶有限公司年产 500 吨塑料制品项目（二期）及其配套环保设施。

二、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本项目注塑、吹塑废气上方设置集气罩，废气经收集后引入“活性炭吸附+催化燃烧装置”进行处理，尾气经 15m 排气筒 DA001 排放。

（二）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三）噪声

通过合理布置、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通过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使厂界环境噪声满足排放要求。

（四）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边角料、不合格品、废包装袋、生活垃圾、废润滑油、废催化剂、废活性炭、废抹布、废手套及生活垃圾。

（1）一般固废

1) 边角料、不合格品：项目生产过程中修边整洁产生边角料、不合格品，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产生量约为 2t/a，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2) 废包装袋：原料拆包时会产生废包装袋，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产生的废包装袋量约为 1.25t/a，收集后定期由厂家回收。

3) 生活垃圾：拟建项目定员为 50 人，生活垃圾以 0.5kg/人·d 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7.5t/a，经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2）危险废物

1) 废润滑油：设备维护中会用到润滑油，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废润滑油产生量为 0.5t/a，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

2) 废活性炭：项目采用“活性炭吸附+催化燃烧装置”来处理有机废气。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废活性炭产生量约为 0.4t/a。

3) 废催化剂：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废气处理设施使用含贵金属铂陶瓷蓄热体催化剂，催化剂每 3 年更换一次，废催化剂产生量为 68 块/3a，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

4) 废含油抹布、废手套：拟建项目进行机械维修和保养过程中产生的废含油抹布和废手套，产生量约 0.01t/a，同生活垃圾一起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四)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企业建立健全了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和制度，加强安全检查和安全教育，并配备了相应的风险防范设备，降低环境风险。

三、验收监测结果

山东省科霖检测有限公司出具了《山东嘉澳塑胶有限公司年产 500 吨塑料制品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山东科霖检测字 [2022]第号 051104）。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工况稳定，生产负荷平均为 93.4%，符合原国家环保总局（环发[2000]38 号文）：验收监测应在工况稳定、生产负荷达设计生产能力负荷的 75%以上的要求。监测结果表明：

(一)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排气筒 DA001 VOCs 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2.45\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为 $1.6 \times 10^{-2}\text{kg}/\text{h}$ ，VOCs 有组织排放可以满足有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中“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VOCs（非甲烷总烃）厂界最大排放浓度为 $1.09\text{mg}/\text{m}^3$ ，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中“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颗粒物厂界最大排放浓度为 $0.484\text{mg}/\text{m}^3$ ，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中“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

(二)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三) 厂界环境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1#、2#、3#监测点位昼间噪声在 $52.6\text{dB}(\text{A})\sim 54.6\text{dB}(\text{A})$ 之间，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四)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边脚料、不合格品、废包装袋、生活垃圾、废润滑油、废

催化剂、废活性炭、废抹布、废手套及生活垃圾。

边角料、不合格品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废包装袋统一由厂家回收，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标准要求；废润滑油、废催化剂、废活性炭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标准要求。废抹布、废手套及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建设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按环评及其批复要求建设了环保设施。目前，环保设施运行状况良好，项目产生的废水、噪声能够达标排放，固体废物能够得到妥善处理。

五、验收结论

山东嘉澳塑胶有限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环保手续齐全，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验收监测表明排放的主要污染物能达到相关排放标准。项目建设内容未发生重大变更；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决定要求建设了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报告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鉴于项目基本符合验收条件，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验收组原则上同意通过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要求与建议

- 1、完善厂区环保管理制度。
- 2、加强对固废暂存处的管理，及时清运处理固体废物。
- 3、企业应加强环境事故风险管理，严格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严防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 4、进一步规范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内容。
- 5、落实自行监测计划，定期开展废气、噪声自行监测；按照《企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管理办法》要求进行环境信息公开。

七、验收人员信息

见附件。

山东嘉澳塑胶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5日